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CENTURY ENTERTAIN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9)

(1) 委任執行董事及主席；及 (2) 主席變動

委任執行董事及主席

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吳文新先生(「吳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五日起生效。

吳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吳先生，78歲，自二零一二年九月起擔任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直至二零二五年五月辭任。吳先生乃澳門博彩界聲名顯赫的元老，在貴賓博彩、中介業務及賭場投資管理方面擁有逾四十年經驗。彼在業界開放發展階段對澳門中介代理生態系統的演變發揮重要作用，並與主要持份者建立長期工作關係，推動豪客博彩服務及跨境便利化安排。彼の參與亦促使經由中介代理進行的貴賓業務標準化，並促進澳門的款待及博彩慣例在區域市場的廣泛應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告日期，吳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i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

權益；(iii)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其他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及(iv)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本公司就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與其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五日起為期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據此，吳先生將於獲委任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上退任且符合資格重選連任。吳先生有權每月收取15,000港元之薪酬，該薪酬由董事會參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建議、現行市況以及吳先生之資歷與職責範圍進行年度檢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委任吳先生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吳先生履新。

主席變更

隨著吳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現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鄧可嘉先生(「鄧先生」)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五日辭任董事會主席。鄧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並繼續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主席。

鄧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主席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感謝鄧先生在擔任董事會主席期間所作出的貢獻。

提名委員會主席變更

董事會亦宣佈，隨著董事會主席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五日變更，鄧先生不再擔任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但仍留任提名委員會成員，黃潤濱先生則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五日起生效。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為止。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另行刊發公告，以告知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最新進展。

承董事會命
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鄧可嘉

香港，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吳文新先生(主席)、鄧可嘉先生(行政總裁)及Zeng Zhibo先生為執行董事；Michael Tan Defensor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及黃潤濱先生、曾琴女士及霍丞欣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